

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

A. 附屬法例的標題

《執業證書(律師)規則》(“證書規則”)

B. 引言/背景

主要條文的解釋

證書規則列明執業律師所需支付的申請執業證書費用。

根據《證書規則》第 3 條，今年申請執業證書的費用是\$6,500。

律師會提出申請：

- (i) 在 2021 年 1 月 1 日開始並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屆滿的執業年度的執業證書而須繳付的費用，由\$6,500 減至\$1,950；及
- (ii) 在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執業年度的執業證書而須繳付的費用，由\$1,950 增加至\$6,500。

C. 修訂附屬法例的理據

- (i) 削減由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執業年度的申請執業證書費用

自 2019 年下半年起，香港受到社會運動、中美貿易戰及近月的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，經濟大受打擊。律師行的生意同時遭受經濟下行及法院審訊案件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4 日等不利因素影響，但在支付律師行的帳單及新的案件或指示緩慢的情況下，律師行卻需要繼續承擔其經營支出包括高昂的租金及員工薪金。

律師會會員正經歷非常困難的時期，為著減輕律師行的現金流壓力，律師會倡議修改證書規則，將申請執業證書費用由\$6,500 大幅減至\$1,950。

(ii) 增加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的執業年度的申請執業證書費用

申請執業證書費用為律師會的主要收入來源，為了支撐律師會的運作，律師會祇可以在未來一年大幅削減申請執業證書費用，因此證書規則必須修訂，以便申請執業證書費用在 2022 年開始的執業年度回復至現時的\$6,500。

D. 提交立法會省覽的日期及生效日期

律師會期望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將 2020 年證書規則(修訂)規則提交立法會省覽。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2021 年執業年度的新的申請執業證書費用及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2022 年執業年度的新的申請執業證書費用。

E. 諮詢有關團體的結果

這些修訂經過具廣泛代表香港律師界別的律師會理事會考慮及批核。

F. 聯絡職員的資料

職員： 條例及指導部副總監(一)
地址：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71 號永安集團大廈 3 樓
電話號碼： 852-2846 0503

G. 提交的機構及日期

證書規則(修訂)規則在 2020 年 5 月 8 日在憲報刊登。此摘要在 2020 年 5 月 8 日為律師會擬備。

日期：2020 年 5 月 8 日